

证券代码：837006

证券简称：晟楠科技

公告编号：2023-072

江苏晟楠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2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江苏晟楠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六楼会议室（江苏省泰兴市城东工业园区科创路1号）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8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叶学俊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等方面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董事叶学俊、叶楠、苏梅、王洪平、凌敏、独立董事顾剑玉、毛亚斌、芮丹萍因工作安排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69）、《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7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晟楠科技：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7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顾剑玉、毛亚斌、芮丹萍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 《江苏晟楠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 《江苏晟楠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江苏晟楠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